



Shinhint Acoustic Link Holdings Limited
成謙聲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728

中期報告2006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財務回顧
- 7** 中期股息
- 8** 獨立審閱報告
- 10** 財務報表
- 2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華強先生 (董事會主席)

葉偉翔先生

王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

林敬新博士

葛根祥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黎明先生 (委員會主席)

林敬新博士

葛根祥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華強先生 (委員會主席)

黎明先生

林敬新博士

葛根祥先生

法定代表

張華強先生

葉偉翔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陳永恒先生

公司秘書

陳永恒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

香港觀塘
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
15樓 1506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觀塘
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
15樓 1506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Bank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鄭黃林律師行
孖士打律師行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股份代號

2728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網址

www.shinhint.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65,3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3.2%。營業額增長乃由於通訊、娛樂及多媒體產品的需求殷切。

儘管有關期內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上漲，本集團毛利仍由37,800,000港元增加43.5%至54,245,000港元。人民幣升值1.0%、最低工資調高27.5%以及塑膠樹脂及銅等原材料成本分別上漲8.0%及114.0%等大部分負面影響已由生產及供應鏈效率大幅改善所抵銷。此外，於年內開發之新型號產品之售價已反映最新的成本。

股東應佔溢利由8,328,000港元減至7,872,000港元，主要由於在2006年第二季度出售廣州普笙音箱廠有限公司（「廣州普笙」）權益時錄得一次性虧損3,944,000港元。廣州普笙為中外合資企業，從事家庭音響產品製造之業務，於2005年錄得虧損14,503,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決定向其主要股東出售於該公司20.0%權益。

多媒體產品（「多媒體」）依然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部，佔本集團營業額44.0%。期內多媒體產品之付運量增加24.0%，乃由於市場對便攜式個人裝置之需求持續上升。娛樂產品（「娛樂產品」）之付運相較2005年同期躍升272.6%之增幅最為顯著，反映消費者願意以較高價錢換取優質產品，它佔本集團營業額31.6%。通訊產品（「通訊產品」）在去年下半年度推出多項新型號後，按訂單付運並維持高水平付運量。音響產品（「音響產品」）付運進一步減少皆因本集團擬專注在這成熟市場發展高檔型號產品的策略。

前景

預期個人多媒體通訊、娛樂及遊戲產品之前景仍然向好，電子音響週邊產品之需求將有高速增長。設計時尚、新穎，並能提供超越消費者期望之功能的產品將持續穩佔市場份額，並具備市場優勢。本集團預期將透過大部分為相關行業潮流先驅之客戶緊密合作，受惠於此正面市場趨勢。另一方面，家庭音響業務競爭將趨於激烈，故本集團將就此特定業務選擇性地拓展商機。

本集團將繼續推行長遠策略，與業內翹楚合作，提供全面之工程及製造服務，擴展服務範疇，由產品初期構思階段起提供產品開發支援，包括透過提供專利音響、電子及機械解決方案，以及配備時尚設計及適合全球銷售的原設計製造產品。2006年6月，本集團與發明平面擴音器而聞名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音響科技公司NXT plc組成策略聯盟，共同以平衡輻射（「BR」）技術開發揚聲系統。BR技術乃NXT plc花超過十年時間開發及完善之專利科技，容許以單一驅動器傳輸全面頻率，故可於細小空間提供優質音色，提高產品性能表現及揚聲系統輕便程度，且減低產品成本。再者，本集團亦開發專利數碼無線方案，可應用於各種多媒體裝置。

於有關期內，本集團成功擴大其客戶基礎，新客戶包括日本、歐洲及美國之業內翹楚。管理層將繼續致力於各地區擴大其客戶基礎，以把握全球個人多媒體產品市場迅速增長之商機。

下半年度之經營狀況預期仍然充滿挑戰。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可能繼續增強，而原材料價格將持續高企，另隨著東莞市新頒布最低工資規定於2006年9月生效後，勞工成本將大幅增加。然而，管理層預期大部分因成本上漲引起的影響將可透過嚴緊監控營運開支以及營運及供應鏈效率於付運旺季改善而抵銷。另一方面，本集團會繼續投資人才、專利技術方案及產品開發以及先進生產技術，對我們長遠發展而言非常重要。

財務回顧

業績分析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營業額為465,3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1,584,000港元或53.2%。毛利增加43.5%至54,245,000港元（2005年：37,8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11.7%（2005年：12.4%）。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7,872,000港元，減少456,000港元或5.5%，純利率為1.7%（2005年：2.7%）。每股基本盈利為2.6港仙，相對去年同期則為3.7港仙，並已計及於2005年7月14日首次公開發售300,000,000股新股之影響。

2006年3月24日，成謙宣布建議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而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本年度第二季就出售而產生一次性虧損3,944,000港元。撇除該一次性虧損，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1,8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488,000港元或41.9%。行政開支為32,596,000港元（2005年：19,521,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就爭取商機，投資增強研發能力之策略以及加強項目、工程及廠房內部管理隊伍，以把握不斷增加的付運需求。本集團將持續著手改善各項業務之成本效益。期內利息支出維持去年同期相若水平，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0.3%。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持續改善。流動資產淨值為170,088,000港元，相對於2005年6月30日為95,417,000港元及於2005年12月31日為165,919,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8倍，相對去年同期則為1.5倍及於上個年結日為1.4倍。

於結算日之現金結餘淨額為65,653,000港元（2005年12月31日：71,736,000港元及2005年6月30日：57,088,000港元）。本集團之總銀行融資維持於55,000,000港元水平，當中37,609,000港元（2005年12月31日：45,957,000港元）已動用。淨資本負債比率（以本公司總借貸除股東應佔股本權益的百分比計算）為16.8%，較2005年年結日之20.4%大幅改善。隨著本集團進入下半年高峰付運期將產生顯著收益，資本負債比率預期將進一步改善。

本集團維持強勁資產淨值及低資本負債比率，彰顯本集團正處於有利位置，爭取日後更多商機。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EBIT) 與利息之比率為本集團計算盈利對利息倍數的主要基準，現維持於6.3倍穩健水平。

於結算日之存貨為132,828,000港元 (2005年12月31日: 173,492,000港元及2005年6月30日: 58,003,000港元)，乃為準備下半年高峰付運期而作出。貿易應收賬款為171,794,000港元 (2005年12月31日: 313,864,000港元及2005年6月30日: 131,773,000港元)。由於付運量在旺季增多，貿易應收賬款在未來數月預期亦會增加。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乃以美元為單位，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之組合，將可減低所面對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維持良好財務狀況，以支持其長遠增長所需。

期內資本開支合共7,419,000港元，反映上市所得款項用以加強本集團生產力及產品開發能力，而折舊開支則為7,646,000港元，與本集團之指引相符。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06年6月30日，總資本承擔為388,000港元，相對2005年12月31日則為2,797,000港元。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抵押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就銀行融資抵押銀行存款約4,925,000港元。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海外合共僱用4,100名僱員 (2005年6月30日: 3,600名僱員)。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管理隊伍壯大、深圳研發中心開幕以及為配合付運需要增加而擴充生產隊伍。

本集團按求職者之資歷及對所申請職位之合適程度招聘及挑選員工。本集團之政策為就每個職位聘用最合適人選。本集團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之表現，繼續為合資格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花紅。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05年中期股息：2.5港仙）。預期中期股息將約於2006年10月18日或之前派付予2006年10月6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06年10月4日星期三至2006年10月6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發中期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於2006年10月3日星期二下午4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室。

獨立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成謙聲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按照 貴公司指示，審閱刊於第 10至第 21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必須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由董事負責，並由董事核准通過。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之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雙方協定之應聘條款，只向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體報告。除此以外，吾等之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工作

吾等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第700號（「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告，評估財務報告中會計政策是否貫徹運用，以及賬項編列是否一致，或已另作披露。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資產、負債和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審核為小，所給予之保證程度亦較審核為低。因此，吾等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此項不構成審核之審閱工作，吾等認為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毋須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06年9月15日

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5	465,349	303,765
銷售成本		(411,104)	(265,965)
毛利		54,245	37,800
其他收入		1,464	636
分銷成本		(8,679)	(6,631)
行政開支		(32,596)	(19,52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	(1,651)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3,944)	—
融資成本		(1,506)	(789)
除稅前溢利	7	8,984	9,844
稅項	8	(1,112)	(1,513)
期內溢利		7,872	8,331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7,872	8,328
少數股東權益		—	3
		7,872	8,331
股息	9	8,495	—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2.60	3.70
— 攤薄		2.59	3.6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6年6月30日

	附註	200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6,838	57,085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		—	5,874
會所會籍		978	978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70	3,116
		60,986	67,053
流動資產			
存貨		132,828	173,49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186,767	335,26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55	6,7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653	71,736
		387,003	587,25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166,443	354,262
應付票據	14	9,681	2,752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15	641	16,179
稅項		5,388	5,290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323	1,345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16	34,439	41,503
		216,915	421,331
流動資產淨值		170,088	165,9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1,074	232,97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3,034	3,000
儲備		221,323	221,809
總權益		224,357	224,809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	108
銀行貸款—一年後到期	16	3,170	4,454
遞延稅項		3,547	3,601
		6,717	8,163
		231,074	232,97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母公司 股權持 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少數股 東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2005年1月1日	5,000	—	—	185	—	104,418	109,603	980	110,583
期內溢利及期內 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8,328	8,328	3	8,331
集團重組對股本架構 之影響	(4,950)	—	4,950	—	—	—	—	—	—
按溢價發行股份	9	23,391	—	—	—	—	23,400	—	23,400
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而發行股份	2,191	(2,191)	—	—	—	—	—	—	—
確認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416	—	416	—	416
於2005年6月30日	2,250	21,200	4,950	185	416	112,746	141,747	983	142,730
於2006年1月1日	3,000	72,295	4,950	295	1,919	142,350	224,809	—	224,809
直接於權益確認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31	—	—	31	—	31
期內溢利	—	—	—	—	—	7,872	7,872	—	7,872
期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31	—	7,872	7,903	—	7,903
確認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106	—	106	—	106
行使購股權	34	2,025	—	—	(2,025)	—	34	—	34
已派股息	—	—	—	—	—	(8,495)	(8,495)	—	(8,495)
於2006年6月30日	3,034	74,320	4,950	326	—	141,727	224,357	—	224,357

附註：特別儲備指成謙實業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2005年完成之集團重組所發行股份面值總額間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316	6,30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08	(2,372)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4	23,400
新增銀行貸款	53,416	24,392
償還銀行貸款	(61,764)	(26,392)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130)	(1,342)
已付股息	(8,495)	(17,0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939)	3,05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6,115)	6,98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71,736	50,099
匯率變動影響	32	—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65,653	57,0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Pro Partner Developments Limited。

2. 呈報基準

根據本公司為籌備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重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架構進行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公司發行股份以換取成謙實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並因而於2005年5月11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集團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5年6月30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本公司股份自2005年7月14日起於聯交所上市。

因上述集團重組而產生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合併會計原理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度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於2005年12月1日或2006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4. 尚未生效之新會計準則之潛在影響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資本披露¹

金融工具:披露¹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之財務報告」重列法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³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⁴

¹ 自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06年3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2006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2006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5.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期內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減退貨及折讓。

6. 分類資料

本集團目前按五個收益來源管理—銷售通訊產品、多媒體產品、娛樂產品、音響產品及其他。該等收益來源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通訊產品 千港元	多媒體產品 千港元	娛樂產品 千港元	音響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0,580	204,769	147,104	12,926	39,970	465,349
業績						
分類業績	4,803	5,582	4,685	1,303	(677)	15,696
未分配其他收入						1,180
未分配公司開支						(2,442)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	—	—	—	(3,944)	(3,944)
融資成本						(1,506)
除稅前溢利						8,984
稅項						(1,112)
期內溢利						7,872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7,243	165,170	39,480	27,999	3,873	303,765
業績						
分類業績	5,424	4,248	2,527	401	341	12,941
未分配其他收入						636
未分配公司開支						(1,293)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	—	—	—	(1,651)	(1,651)
融資成本						(789)
除稅前溢利						9,844
稅項						(1,513)
期內溢利						8,331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折舊	7,646	5,9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	125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74
利息收入	(1,032)	(83)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本期間稅項		
香港	1,601	1,56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435)	—
其他司法權區	—	(88)
期內遞延稅項		
	1,166	1,472
	(54)	41
	1,112	1,513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17.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已就兩個期間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加速稅項折舊所產生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9. 股息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期間, 本公司向股東宣派2005年末期股息每股0.028港元(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無)。

董事已決定向於2006年10月6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每股0.025港元)。

10. 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盈利	7,872	8,328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2,815,608	225,000,000
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574,987	2,573,000
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3,390,595	227,573,000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基本每股盈利乃假設該期間本公司已發行225,000,000股股份計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公司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達7,419,000港元（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6個月：3,175,000港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75日之平均信貸期，並可根據客戶與本集團之交易額及結算方式，延展指定客戶之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於各個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30日	69,343	178,353
31至60日	62,404	104,817
61至90日	31,405	23,275
91至120日	4,199	1,961
超過120日	4,443	5,45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71,794 14,973	313,864 21,397
	186,767	335,261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於各個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30日	50,008	121,523
31至60日	38,286	89,356
61至90日	35,894	53,316
91至120日	13,396	38,733
超過120日	11,924	26,380
應計費用	149,508 16,935	329,308 24,954
	166,443	354,262

14. 應付票據

到期日為90日之應付票據於各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30日	2,810	—
31至60日	5,255	2,752
61至90日	1,616	—
	9,681	2,752

15.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有關金額乃結欠東莞冠萬音響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兼股東葉偉翔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各結算日結欠一家關連公司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30日	641	10,231
31至60日	—	5,948
	641	16,179

16. 銀行貸款

	200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應要求或1年內	34,439	41,503
1年後但2年內	3,170	4,454
	37,609	45,957
減：1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34,439)	(41,503)
	3,170	4,454

期內，本集團分別取得新的銀行貸款及償還銀行貸款約53,416,000港元及61,764,000港元（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24,298,000港元及9,546,000港元）。該貸款按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註冊成立時	38,000,000	380
於2005年6月25日增加	462,000,000	4,620
於2005年12月31日及2006年6月30日	500,000,000	5,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05年2月7日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	1	—
根據集團重組發行股份	4,999,999	50
於2005年5月17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	49,995	—
按溢價發行股份	867,968	9
將股份溢價賬資本化而發行股份	219,082,037	2,191
配售及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75,000,000	750
於2005年12月31日	300,000,000	3,000
行使購股權	3,397,500	34
於2006年6月30日	303,397,500	3,034

18. 資本承擔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承擔約為388,000港元(2005年12月31日：2,797,000港元)。

19. 資產抵押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4,925,000港元(2005年12月31日：9,877,000港元)已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20.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 6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東莞冠萬音響有限公司	由一名董事 控制	貿易採購	30,581	33,445
董事		薪酬	1,670	1,963
高級管理層		薪酬	1,781	1,15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2006年6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該等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 權益總額	佔權益總額
			之概約 百分比
張華強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附註）	152,655,473	50.32%
	實益擁有人	520,000	0.17%
葉偉翔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98,302	1.75%

附註：

該等股份由張華強先生擁有實益權益之Pro Partner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2005年6月25日，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採納。據此，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條款及條件，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

截至2006年6月30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2005年5月11日，本公司一名董事獲授可認購3,397,500股本公司股份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行使價相等於每股股份之面值0.01港元，詳情如下：

董事	授出日期	於期初				於期末			行使期	每股認購價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尚未行使			
葉偉翔先生	2005年5月11日	3,397,500	-	3,397,500	-	-	-	2006年1月14日至 2007年12月31日	0.01港元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2006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總計 ⁽¹⁾	概約權益 百分比
Pro Partner Develop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52,655,473	50.32%
Lucky Merit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6,500,000	5.44%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²⁾	公司	16,500,000	5.44%
上實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6,500,000	5.44%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³⁾	公司	16,500,000	5.44%
張立瑩女士	實益擁有人	15,207,936	5.01%

附註：

(1) 上述股份權益均指好倉。

(2) Lucky Merit Holdings Limited 直接持有 16,500,000 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為主板上市公司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世界發展」）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新世界發展被視為擁有該 16,500,000 股股份權益。

- (3) 上實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6,500,00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為主板上市公司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上實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實業集團」）間接控制上實控股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因此，上海實業集團被視為擁有該16,500,000股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06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之披露

下表載列上市規則第13.15條所規定有關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向實體提供墊款之資料，有關墊款仍然存在，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之規定披露：

實體（及聯屬公司）名稱	產生披露責任 之墊款性質	於2006年6月30日 結欠本集團之總額 港元	墊款條款
Logitech Inc. Logicool Co., Ltd. Logitech De Mexico, S.A. DE C.V. Logitech Europe S.A. Logitech Far East Ltd. Logitech Hong Kong Ltd. Logitech Ireland Services Ltd.	銷售耳機及多媒體揚聲 系統產生之應收賬款	107,569,000	無抵押、免息， 還款期約60日
Altec Lansing (Hong Kong) Ltd. Altec Lansing Technologies Inc.	銷售用於個人電腦及壓縮音 頻播放器之揚聲系統產生 之應收賬款	31,523,000	無抵押、免息， 還款期約30 至75日

符合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確認，除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均由張華強先生出任外，本公司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有重要守則條文。鑑於董事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均大大受惠於張先生之領導、支持及經驗，故本集團現時無意劃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

符合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經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審核範圍及結果以及外聘核數師之獨立身份。審核委員會獲授權審查有關本集團會計、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常規之事宜，可獲取所有記錄和資料及會見僱員，以便妥為履行職責。

就履行其職責，審核委員會在管理層避席情況下與核數師舉行會議，審閱整體審核範圍。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林敬新博士及葛根祥先生。主席為黎明先生，彼持有合適之專業會計資格。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於2006年9月15日，本公司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僱用條款。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商討有關事宜（如有需要）。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華強先生（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林敬新博士及葛根祥先生。

審閱賬目

財務資料披露符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本集團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審閱本報告，尤其是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與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集團賬目之責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華強

香港
2006年9月15日